

湯庭筠论略

梁克隆 著

角悲臨海郡。
唯以一杯酒。

相思隔楚天。

月到渡淮舟。



北京出版
社出版集团

漫、庭筠论略

梁克隆 著

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
北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温庭筠论略 / 梁克隆著. —北京: 北京出版社, 2005

ISBN 7-200-01415-X

I. 温… II. 梁… III. ①温庭筠(约 812—约 866)—人物研究②温庭筠(约 812—约 866)—诗词—文学研究

IV. ①K825.6②I207.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06474 号

温庭筠论略

WEN TINGYUN LUNLÜE

梁克隆 著

*

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 出版
北 京 出 版 社

(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网 址: www.bph.com.cn

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总发行

北京北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

635 × 965 16 开本 5.25 印张 70 千字
2005 年 5 月第 1 版 200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200-01415-X

I · 927 定价: 12.00 元

质量投诉电话: 010-58572393

**本书由中华女子学院资助出版
特此致谢**

目 录

第一章 温庭筠的生平、经历与思想	(1)
一、温庭筠的生卒之年	(1)
二、温庭筠的生活年代	(9)
三、温庭筠缘何“累年不第”	(11)
四、温庭筠与晚唐诗人的交往	(19)
五、温庭筠思想的主要特点	(23)
第二章 温庭筠诗论	(26)
一、温庭筠诗概说	(26)
二、温庭筠的咏史诗	(27)
三、温庭筠的咏怀诗	(34)
四、温庭筠的写景咏物诗	(39)
五、温庭筠关于妇女题材的诗	(44)
六、温庭筠诗的艺术风格	(49)
七、温庭筠与晚唐诗坛	(52)
第三章 温庭筠词论	(55)
一、温庭筠词概说	(55)
二、温庭筠词艺术构思上的显著特点	(57)
三、温庭筠词的隐约含蓄与动静相间的情态美	(59)
四、温庭筠词的华丽浓艳之美	(62)
五、温庭筠词的音乐性与用字	(65)
六、温庭筠词的有无“寄托”	(67)
七、温庭筠与花间派词人	(70)
八、温庭筠——新文学形式的发扬者	(72)
附：温庭筠生平简表	(74)
后记	(77)

第一章 温庭筠的生平、经历与思想

一、温庭筠的生卒之年

关于温庭筠的出生与少年活动经历，史籍全无记载，故而后代研究者只好依据他在《感旧陈情五十韵，献淮南李仆射》中的四句诗，即“嵇绍垂髫日，山涛筮仕年。琴书陈上座，纨绮拜床前”，考证他的有关情况。

嵇康与山涛同为“竹林七贤”，关系亦非常亲密。据《晋书·嵇康传》载：“山涛字巨源，与嵇康善，为竹林之游。康坐事临诛谓子绍曰：‘巨源在，汝不孤矣’。”正是因为有如此这般的信任，所以在嵇康看来，有山涛的存在就好像自己依然活着一样，可以关照嵇绍。后来，果然“山公举康子绍为秘书丞。绍咨公出处，公曰：‘为君思之久矣！天地四时，犹有消息而况人乎？’”^①

温庭筠在诗的开篇就引用这个典故，说明他的用心良苦：他要通过“嵇山之喻”，表明自己（嵇绍）与李仆射（山涛）的关系密切，情同父子；另一方面，他似乎更怀有某种强烈的企盼之情，希冀着今日之“李仆射”也能像昔日之山涛对待嵇绍一样，举荐他入仕。

当然，最终这位“李仆射”是否举荐了温庭筠，今人已经无从知晓；但是因“绍十岁而孤”的年龄关系，把李仆射的仕历变成确定温庭筠生年的参照系数，应当说还是很有道理的。于是，确定这位李仆射是何许人？他的生平仕历情况怎样？也就变得重要起来。

清人顾嗣立以为，温庭筠《感旧陈情五十韵，献淮南李仆射》开篇的“山涛”，即题目中的“淮南李仆射”，当为晚

^① 余嘉锡：《世说新语笺疏》第171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年版。

唐之李蔚^①。据考知：“李蔚字茂休，陇西人。开成末进士擢第。大中七年，知制诰、转郎中，正拜中书舍人。咸通五年，权知礼部贡举，六年，拜礼部侍郎，转尚书右丞。寻拜京兆尹、太常卿。寻以本官同平章事，加中书侍郎。罢相，出为襄州刺史、山南东道节度使；人为吏部尚书，加检校尚书右仆射、汴州刺史、宣武军节度观察等使。咸通十四年，转扬州大都督府长史、淮南节度副大使、知节度事”^②。

假如这位“淮南李仆射”真是晚唐李蔚，并且他又是开成末年才开始入仕的话，那么温庭筠的生年就不可能比唐文宗的大和中期还早，也就是说温庭筠不会出生于公元831年之前（唐文宗大和年号共计有9个年头，即从公元827年至公元835年）。如此计算，温庭筠的个人行事当中就有几处不容易被人理解，正如夏承焘所置疑的那样：

“（一）诗集三有庄恪太子挽歌词。查旧书一七五：庄恪太子卒于开成三年八三八年：庭筠若生于太和中，则其时才七八岁耳。

“（二）庭筠试京兆在开成四年见八三九年谱，依顾注，则才十岁左右。

“（三）开成五年即（开成末）。书怀百韵自叙有云：‘事迫离幽墅，情牵犯畏途。爱憎防杜挚，悲叹类杨朱。旅食常过卫，羈游欲渡泸。’皆饱更忧患之辞，其非“垂髫”“绮纨”时之作，尤甚显也”^③。

于是，夏承焘在否定顾嗣立的“淮南李仆射”为“李蔚”之说以后，提出“淮南李仆射”应为李德裕的看法。他说：“繙新旧书及通鉴考之，乃知此诗盖献李德裕而非蔚。旧书一七四德裕传云：‘开成二年五月，授扬州大都督府长史，淮南节度副大使，知节度事，四年四月，就加检校尚书左仆射’。

① 顾嗣立：《温飞卿诗集笺注》第129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

② 《旧唐书·李蔚传》。

③ 夏承焘：《温飞卿系年》，《唐宋词人年谱》第389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版。

是德裕亦曾官淮南，官仆射，其时在李蔚前三十余年。以此诗按之德裕行历：‘视草丝纶出，持纲雨露悬。’‘白麻红烛夜，清漏紫薇天’一段，乃指其穆宗初召充翰林学士；‘冰清临百粤，风靡化三川。委寄崇推毂，威仪压控弦’一段，则指其为郑滑节度使，云南招抚使，在蜀‘西拒吐蕃，南平蛮蜚’旧书本传，语语皆合。又德裕赵郡人，与庭筠有乡谊；德裕在位喜辟孤寒之路，云溪友议载其贬崖州后，失意士子有‘八百孤寒齐下泪，一时回首望崖州’之句；庭筠文举不第，陈情干谒，必之德裕，盖亦有由。且集中于德裕另有《首春与丞相赞皇公游止》及《题李相屏风》二首；于李蔚无闻焉。（顾予咸注诗集，引桂苑丛谈，定霁策歌为蔚作，非是，说在后。）凡此皆足证‘淮南李仆射’必是德裕而非蔚^①。

据《旧唐书·李德裕传》载，德裕生于唐德宗贞元三年（公元787年），卒于宣宗大中三年（公元849年），终年62岁。

陈尚君则以为这位“淮南李仆射”，既非李蔚，也不是李德裕，而应当是李绅。他说：“检《旧唐书·武帝纪》，德裕淮南卸职后，‘以宣武军节度使、检校吏部尚书、汴州刺史李绅代德裕镇淮南’。会昌二年（公元842年）二月，李绅自淮南入相。同书卷173《李绅传》：‘武宗即位，加检校尚书右仆射、扬州大都督府长史、知淮南节度大使事’。是李绅也可以称为‘淮南李仆射’，其任职起讫时间，与庭筠诗时间，也可吻合。以李绅仕历和《感旧》中的叙述相参，确凿无疑地表明李绅为受赠诗者。”因此，他认为温庭筠应生于“唐德宗贞元十七年，即公元801年”^②。

李绅的年龄比李德裕大15岁。李绅出生于代宗大历七年（公元772年），卒于武宗会昌六年（公元846年），其仕历也与诗中的“李仆射”不甚相同。且李仆射若是李绅，并且温

① 夏承焘：《温飞卿系年》，《唐宋词人年谱》第389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版。

② 陈尚君：《温庭筠早年事迹考辨》，《中华文史论丛》1981年第2期。

庭筠生于德宗贞元十七年的话，那么温庭筠与小他十一岁的李商隐则几乎就是两代人了，“温李齐名”，且温李二人以兄弟相称，也就显得不很贴切了（详说见后）。另外，李绅与元稹、白居易、王建、张籍等同为“新乐府”健将，然温诗中却未提及。如果就温庭筠当时的良苦用心而言，他肯定不会忽略此事。所以，“淮南李仆射”恐非李绅。

王达津与顾嗣立持相同的见解，也以为“淮南李仆射”当为晚唐之李蔚。于是，他在引述了《旧唐书·李蔚》本传，并根据自己的认识疏解了《感旧陈情》之后，提出关于温庭筠生年的看法：“由以上论证则李仆射为李蔚无疑，据此温庭筠约生于穆宗长庆四年（公元824年）”^①。

如果王说成立的话，那么同温庭筠生于贞元相同的问题，即温庭筠的年代“归属”问题，也表现得较为突出。按《旧唐书·李商隐传》的说法，“商隐与太原温庭筠、南郡段成式齐名，时号‘三十六体’”，当为年龄差不多之人。温、李、段三人不仅文坛齐名，而且在社会生活中又是十分要好的朋友。温庭筠有“寒蛩乍响催机杼，旅雁初来忆弟兄”（《秋日旅舍寄义山李侍御》）诗句，由此看来温庭筠与李商隐应当同属于一代人。李商隐生于唐宪宗元和七年，即公元812年，所以温庭筠也应生于元和中，起码不会距离太远。另外，王说也没有回答清楚夏承焘的置疑。

因此，在这三种判定“淮南李仆射”的认识当中，夏承焘的推论似乎更具说服力。

“再案献李仆射诗次在书怀百韵之后，书怀百韵题云：‘开成五年秋，以抱疾郊野，不得与乡计偕至王府’。而献李仆射诗亦有：‘稷下期方至，漳滨病未痊’之句，原注云‘二年抱疾，不赴乡荐试有司’，是二诗必同为开成五年作，正德裕在淮南任就加左仆射之时也（李蔚其时方擢进士第）。书怀百韵有‘收迹异桑榆’句，意谓未逮老境，然其时至少必已

^① 王达津：《温庭筠生平之若干问题》，《唐诗丛考》第172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版。

三十左右；自开成五年逆数三十年，当生于宪宗元和间；元和共十五年，兹姑折中定为七年，为公元812年。与李商隐同年生”^①。

夏承焘还在自己撰写的《温飞卿系年》中转引了顾学颉对《感旧陈情五十韵，献淮南李仆射》的看法：

“本诗‘空愧鹿鸣篇’句下自注云：‘余尝忝京兆荐，名居其副’。按飞卿为京兆荐名，在开成四年（见温集笺注本卷六。《开成五年秋，以抱疾郊野，因书怀奉寄一百韵》诗，自注云：‘余去秋试京兆，名居其副’），而本诗‘漳滨病未痊’句下自注云：‘二年抱疾，不赴乡荐试有司’。据此两自注，可知本诗必作于开成之时，而在京兆荐名之后。盖先抱疾，后荐名，然后作本诗。是则‘二年’二字，必指开成二年而言。既指开成二年，而又不冠‘开成’二字，此诗必作于开成时可知。但开成时，李蔚并未镇淮南，亦未官仆射。若以本诗作于咸通时（李蔚镇淮南在咸通末），追叙开成时事，漫以‘二年’笼统书之，人将知为咸通二年乎，抑为开成二年乎？盖断无此理也。

“本诗有‘怀橘更潸然’（《开成五年秋，以抱疾郊野，因书怀奉寄一百韵》诗中亦有‘笑语空怀橘’之语，亦可证作此二诗时间甚近），及‘婚乏阮修钱’句，若依旧注谓献李蔚，作咸通末年，则飞卿时已垂老。详见拙作温飞卿行实考中。行将就木，又何‘橘’之‘怀’，怀橘奉母，陆绩幼时事。何‘婚钱’之‘乏’耶。谓系追叙：则一皤然老叟，缕述幼时细事于权贵者之前，不亦不合情理，近于滑稽乎。

“旧唐书一七四李德裕传：‘武宗即位，七月，召德裕于淮南。九月，授门下侍郎同平章事。’旧纪开成五年下亦云：‘九月，以淮南节度使检校尚书左仆射李德裕为吏部尚书，同中书门下平章事’。据此，本诗盖即开成五年秋季李德裕自淮南任入朝时，飞卿献李德裕之作。是时，李德裕官淮南节度使

^① 夏承焘：《温飞卿系年》，《唐宋词人年谱》第390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版。

检校尚书左仆射，与本诗题官正合。故本诗有‘既矫排虚翅，将持造物权。万伦思鼓铸，群品待陶甄’之语，言其即将入相也。德裕被召，初至京师，飞卿以通家子弟（见下文）向之陈情乞援引，固人情之常，亦唐俗所许。如此，与本诗自注始合。

“开成五年，李德裕年五十四，飞卿约二十四五，二人年龄相差约为三十年。旧书李德裕传：‘元和十一年，张弘靖罢相镇太原，辟德裕掌书记。十四年府罢，从弘靖入朝’。是数年中，德裕在太原，时年三十余。而飞卿籍隶太原，又为名公之后。温、李二族，定属通家。髻齿拜谒，或系记在太原时之事。二人年龄相悬且三十岁，则嵇绍、山涛之喻，自甚切合。

“复按德裕曾三官西浙观察使，汉书地理志注：‘自交趾至会稽七八千里，百粤杂处’。则西浙固可称百粤，而与‘冰清临百粤’之语合矣。曾分司东都，即所谓‘风靡化三川’也。笺注以三川为河南，说固可通；但唐代，蜀地亦可称三川，而德裕则曾镇西川，且有政绩。又曾为滑州刺史及淮南节度使，即本诗所谓‘梁园’‘淮水’也。与德裕宦迹正合。

“总之，诗题中之李仆射，若指李蔚，则无一处；若指德裕，则处处吻合”^①。

温庭筠大约生于公元812年前后，还有一些其他根据可以佐证：

其一，晚唐温李、李杜齐名。而文学史上之齐名者，或因诗歌作品的艺术成就与风格，或因诗人的政治地位与社会影响。年龄问题虽然不算大的问题，像初唐的王杨卢骆，但大多数都应当属于同一代人。李商隐以小于杜牧9岁的年龄（杜牧与段成式均出生于贞元十九年即公元803年）而居杜前，一方面是因为文学成就，一方面也似乎因为沾了“盛唐”李白的的光，所以李在杜前。而温李齐名，温在李前，恐怕就是因为年龄的关系。因为在当时，尽管两人都“坎坷”不幸，但李的

^① 顾学颉：《（感旧陈情五十韵）笺注》，《唐宋词人年谱》第390页引录，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版。

境遇还稍胜于温，诗名也难分伯仲。温庭筠很可能就是因为年岁略大于李商隐而居长，且平时又以弟来呼李（见前引诗），故而文坛就依年龄惯例而使温在李前。

其二，王达津说：“就李商隐这首诗所说而论（《闻著明凶哭寄飞卿》），温李确有共同特点，齐名并非偶然。而李商隐诗歌多反映文宗太和年代、武宗会昌年代、宣宗大中年代的现实，温庭筠则多反映大中后、懿宗咸通年代、僖宗乾符年代的现实，所以温庭筠诗在晚唐是有较高地位的”^①。

如果就温李两人诗的历史地位而言，此论实为中肯之语；但如果依诗所反映的内容来判定李早于温的话，则未免有所误解：一是温庭筠诗并未反映僖宗乾符年间事，他卒于咸通末年（见夏承焘说）。二是李商隐诗反映的内容较温庭筠的早，只能说明李商隐陷于政治斗争的旋涡（即牛李党争）比温庭筠要早、要深，因而他的诗也就打上了当时的政治色彩与时代印记；而温庭筠诗的政治色彩与时代印记，主要是随其屡遭不幸和日益困顿，才变得愈来愈鲜明与突出。因而，从两人诗的内容上似乎难于确定温庭筠的生年就在824年。

所以，在没有更确凿的根据之前，我们不妨暂依夏承焘之说，认为温庭筠生于元和七年（公元812年），与李商隐同年而月份居长。

由于对温庭筠生年的看法不同，因而对他究竟卒于何年的认识也不一致。夏承焘认为温庭筠是死于咸通末年，即公元870年左右。他说：“庚寅（公元870年），（年五十九）……飞卿此后行实（咸通十一年），皆无可考。诗集四有投翰林肖舍人一律，顾予咸补注定‘舍人’为肖遘。考遘为翰林学士中书舍人在乾符三四年间。876年左右。旧书179遘传，新书101肖瑀传，参通鉴。依顾说飞卿犹及见乾符，得年当六十六七。然考飞卿同时肖姓为舍人者，大中六年有肖寘，大中五年有肖邺，皆见翰苑群书（上），‘舍人’未必即肖遘。飞卿集中无纪

^① 王达津：《温庭筠生平之若干问题》，《唐诗丛考》第172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版。

乱诗，似未及见乾符间黄巢兵事；或即卒于咸通末，得年六十左右也。”^①

施蛰存根据出土的材料指出：“温飞卿墓志宋时已出土，《宝刻丛编》卷八著录云：‘唐国子助教温庭筠墓志，弟庭皓撰咸通七年’。据此可知飞卿卒于咸通七年（公元866年），终于国子助教，此不得谓‘史籍无证’也”^②。

王达津以为施说不足为凭，他说：“唐代人常常预作墓志，但不一定就死去，杜牧自作墓志，时年五十。岑仲勉据他的文章考证杜牧当死在五十一岁，而实际他的文章，终止于五十五时（见拙作《古诗杂考·杜牧的卒年》），实年五十五。那么《宝刻丛编》载咸通七年温庭皓的《温庭筠墓志》即令是真的，或也是生时所拟，未可作为依据。”据此，他提出：温庭筠当死于“长安大饥，人相食”的唐僖宗中和二年，即公元882年^③。

王说忽视了一个重要的事实，那就是温庭筠的作品对咸通七年以后的社会情况几乎一点都没有反映，而如果从温庭筠的后期思想与关心政治的程度来讲，他是会在诗中反映的。另外，对于875年的黄巢农民起义，温庭筠也没有任何表示。这似乎只能表明一个事实，那就是当时温庭筠确实已经不在人世了。尤其是温庭筠倘若真死在温庭皓之后多年，那么无论是凭感情，还是凭理智，他都会写诗著文来悼念庭皓的。因为庭皓之死，实在是够悲壮的。可温庭筠却没有表示，所以这也只能表明他是死于唐僖宗的中和二年之前的。

对于温庭皓所撰写的墓碑，凭什么就认定“未可作为依据”？即或唐代有“预作墓志”的习惯，何以就能认定温庭筠的墓志为“生时所拟”？这中间似乎缺乏理由充足的辩说。

夏承焘考证温庭筠死于咸通末年，即公元870年左右，与

① 夏承焘：《温飞卿系年》，《唐宋词人年谱》第414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版。

② 施蛰存：《读温飞卿词札记》，《诗词百话》，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版。

③ 王达津：《温庭筠生平之若干问题》，《唐诗丛考》第172页。

墓志所载的时间仅差四年时间。但夏说只是考证，不如墓志实际所载的更具说服力。因而，在没有确定墓志为“生时所拟”之前，我们不妨先依施说：认为温庭筠卒于咸通七年，即公元866年。

关于温庭筠的籍贯问题似不存疑问，都以为他是山西太原人。夏承焘指出：“顾肇仓曰：‘旧书谓庭筠为太原人，新书谓大雅为并州祁人，盖太原、并州系一地，唐属河东道。唐初为并州，后改称太原，祁其属县也。庭筠传以郡概县，省祁字；大雅传从唐初名，实则所指系一地也。彦博裔孙之说，新书以下无异辞，惟清赵绍祖新旧唐书互证11则云：‘案世系表不载庭筠、庭皓；旧书文苑传亦不言其为彦博之裔也’。肇仓按：飞卿开成五年秋呈友人一百韵诗笺注本卷六有‘采地遗荒野，原田失故都’及‘奕世参周祿，承家学鲁儒’等句，并自注云：‘予先祖国朝公相晋阳佐命，食采于并汾也’”^①。

由此可知，温庭筠约生于唐宪宗元和七年，即公元812年；约卒于唐懿宗咸通七年，即公元866年，活了55岁；他是山西太原人，为“贞观名相”温彦博之裔孙。

二、温庭筠的生活年代

温庭筠的一生，如果按生于宪宗元和七年、卒于懿宗咸通七年计算的话，那么实际上他共经历了宪宗（公元806—820年）、穆宗（公元821—824年）、敬宗（公元825—826年）、文宗（公元826—840年）、武宗（公元841—846年）、宣宗（公元847—858年）、懿宗（公元859—872年）等七个朝代，其中文、武、宣、懿四朝，正是他进行从政活动与文学创作的主要时期。而这一时期，又恰逢晚唐王朝日趋没落的历史年代。

中唐以后，由于废弃了“均田制”和施行了“两税法”，

^① 夏承焘：《温飞卿系年》，《唐宋词人年谱》第384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版。

大官僚、大地主阶级兼并土地的现象，已经趋于合法化，由此而引发的农民破产，以及农民与大地主之间的矛盾，更有剑拔弩张之势。陆贽在谈到这种尖锐对立的现实时，曾不无忧虑地表示：“今制度弛紊，疆理隳坏，恣人相吞，无复畔限。富者兼地数万亩，贫者无容足之居。依托强豪，以为私属；赁其种食，凭其田庐；终年服劳，无日休息；罄其所假，常患不充。有田之家，坐食相税。贫富悬绝，乃至于斯。”^①

这种现象至晚唐则更加严重。于是，农民与大地主之间土地矛盾的不可调和，最终导致了王仙芝、黄巢领导的农民起义的爆发（公元875年）。值得注意的是，王仙芝、黄巢领导的起义大旗上，鲜明地写着“均田”二字。

在农民与大地主之间矛盾尖锐发展的同时，统治阶级内部的冲突也迅速激化。这突出表现在地方势力与中央势力的较量上，以及中央势力内部的矛盾斗争上。前者表现为藩镇割据势力的强大，后者表现为“宦官专政”的残酷与“牛李党争”的激烈。

“安史之乱”以后，强大的藩镇势力，严重干扰和破坏了国家的集权统一。不仅如此，藩镇势力的发展，又加重了农民身上的负担，扩大了他们的贫穷程度，也使本来就已经非常尖锐的矛盾趋于白热化。宪宗时期，淮西节度使吴元济统治下的蔡州，竟然能够“随日赋敛于人”（《新唐书·吴少阳传》），并且还严密地控制人民的活动，实行酷烈统治。所谓“途无偶语，夜不燃烛，人或以酒肉相过从者，以军法论”（《旧唐书·裴度传》），即可见其一斑。

穆宗时期，河北三镇再度恢复割据局面，而割据者竟然“以土地传付子孙，不禀朝政，自补官吏，不输王赋”（《旧唐书·李宝臣传》）。晚唐时期这种现象更加严重，以至于从某种意义上讲，晚唐王朝已经不再是一个统一集权的封建王朝了。

与此同时，自文宗朝发生了“流血千门，僵尸万计”的

^① 陆贽：《陆宣公翰苑集》。

“甘露之变”^①之后，中央内部的政治格局也发生了相当大的变化。“天下事皆决于北司（宦官），宰相行文书而已。宦官气益盛，迫胁天子，下视宰相，陵暴朝士如草芥”（《资治通鉴》），已经成为不争的事实。甚至连文宗皇帝自己，也发出“赧献受制于强臣，今朕受制家奴”（《新唐书·宦官传》）的哀叹。宦官势力于内控制政权、军权，于外则联络藩镇，凌驾于朝廷百官之上，统治达于极至。

争权夺利，形同水火；相互排挤倾轧，无所不用其极的“牛李党争”，加剧了晚唐政治斗争的混乱程度，也削弱和瓦解了统治集团的基础与力量。“牛李党争”的结果，使官僚政治更加失去了统治能力。

“玉垒经纶绝，金刀历数终”（李商隐《有感二首》），就是温庭筠、李商隐所处时代的真实写照；而“王气销来水渺茫，可怜才命两相妨”（温庭筠《过景帝陵》），更是他们对自己所处时代吟出的凄凉挽歌。

温庭筠就是在这样的年代里，度过了他富有才华但却饱经忧患、坎坷蹉跎的一生。

三、温庭筠缘何“累年不第”

温庭筠，原名岐，字飞卿，为“贞观名相”温彦博裔孙。虽然，温氏家族因出现温彦博与温大雅而显赫一时，但是到温庭筠出生时其家族则已经败落，尤其是温彦博一支。“名公之后”是事实，而“显赫之家”却只存在于温柔的回忆中。于是，出现在温庭筠诗中的，便往往是因功名富贵的逝去而带有的一种感伤色彩，以及常常激励自己的昂扬情绪。

温庭筠的父亲温曦，既不得志，也无特殊才华，官止于县

^① 甘露之变：唐文宗时，宦官仇士良专权。大和九年（公元835年），宰相李训与凤翔节度使郑注等，密谋内外协势，铲除宦官集团。他们以左金吾卫石榴树上夜有甘露为名，诱使仇士良等往观，谋加诛杀。因所伏甲兵暴露，密谋失败。仇士良等劫持文宗回宫，捕杀李训、王涯等。郑注也被监军宦官所杀，株连者有千余人。

令，且早亡。尽管温庭筠有“嵇绍垂髫日，山涛筮仕年”之语，但他强调的显然是那位地位显赫的“山涛”（李德裕），而不是自己的父亲。当然依“名公之后”的地位身份，他还是可以和尚未发达的那位“山涛”交往的。

温庭筠有姐姐、弟弟和妹妹。姐姐的年龄似乎比他大得多，而且是个有主见、敢作敢为之人。她非常怜惜自己弟弟的才华，痛恨迫害温庭筠的权贵。据《玉泉子》载：“温庭筠有词赋盛名，初将从乡里举，客游江淮间，扬子留后姚勔厚遗之。庭筠少年，所得钱帛多为狹邪费。勔大怒，笞且逐之。以故庭筠卒不中第。其姊、赵颢之妻也，每以庭筠下第，辄切齿于勔。一日，厅有客，温氏偶问客姓氏，左右以勔对。温氏遂出厅事，前执勔袖大哭。勔殊惊异，且持袖牢固不可脱，不知所为。移时，温氏方曰：‘我弟年少。宴游，人之常情，奈何笞之？迄今无成，由汝致之’。复大哭，久之，方得脱。勔归愤讶，竟因此得疾而卒。”

这样的故事虽未见诸正史，但于情于理都比较可信。

温庭筠的弟弟温庭皓，是一位深明大义，重视气节的正直之士，死于“庞勋之乱”。据《新唐书·温庭筠传》载：“弟庭皓，咸通中署徐州观察使崔彦鲁幕府。庞勋反，以刃胁庭皓，使为表求节度使。庭皓曰：‘表闻天子，当为公信宿思之’。勋喜。归与妻子诀。明日复见，勋索表，倨答曰：‘我岂以笔砚事汝，其速杀我’。勋熟视笑曰：‘儒生有胆耶，吾动众百万，无一人操檄乎？’囚之。更使周重草表。彦鲁遇害，庭皓亦死，赠兵部郎中”。

温庭皓与其兄庭筠及诗人李商隐、段成式等人，常常一起饮酒赋诗，抒发慷慨。

关于温庭筠的妹妹，我们则知之甚少，只是在《北梦琐言》中有这样的话：“吴兴沈徽云：‘温舅曾于江淮为亲表檠楚，由是改名焉’。”

根据温庭筠的诗，以及他的叙述可以看出：从少年时代起，他就是一个志向远大、抱负非凡之人。一方面，他羡慕那些由名士而至卿相的潇洒者，并且总想效法他们；另一方面，